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瑞金礦業
Real Gold Mining Limited

REAL GOLD MINING LIMITED

瑞金礦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6)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約人民幣1,011.2百萬元，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12.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98.9百萬元，升幅約223.8%。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526.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3.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22.8百萬元，升幅約406.9%。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約人民幣78.59分，而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人民幣47.31分。

瑞金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八年同期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1,011,154	312,262
銷售成本		(262,511)	(80,529)
毛利		748,643	231,733
其他收入		35,918	16,260
行政開支		(48,260)	(63,521)
除稅前溢利	5	736,301	184,472
稅項	6	(193,043)	(74,717)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543,258	109,755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溢利 及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26,676	103,905
少數股東權益		16,582	5,850
		543,258	109,755
每股盈利：			
基本	8	人民幣78.59分	人民幣47.31分
攤薄	8	人民幣78.48分	人民幣47.31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8,497	316,160
採礦權		180,414	190,719
勘探及評估資產		89,123	—
預付租賃款項		5,959	6,084
		<u>653,993</u>	<u>512,963</u>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125	125
存貨		6,164	5,23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9	32,788	21,244
應收貸款		426,997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57,810	42,493
		<u>2,423,884</u>	<u>69,096</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0	46,075	40,227
應付貸款		427,398	—
財務擔保負債		—	2,393
應付稅項		66,191	9,460
		<u>539,664</u>	<u>52,080</u>
流動資產淨額		<u>1,884,220</u>	<u>17,016</u>
		<u>2,538,213</u>	<u>529,97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75,383	387,522
儲備		1,808,309	109,33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		2,483,692	496,852
少數股東權益		37,122	15,728
		<u>2,520,814</u>	<u>512,580</u>
非流動負債			
復墾費用撥備		675	675
遞延稅項負債		16,724	16,724
		<u>17,399</u>	<u>17,399</u>
		<u>2,538,213</u>	<u>529,979</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二零零七年修訂)第二十二章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三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Lead Honest Management Limited(「Lead Honest」)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而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Tercel Holdings Limited則於巴哈馬註冊成立。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北角渣華道128號渣華商業中心12樓1201B室。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為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借貸成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32及1號(修訂本)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產生的責任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的成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取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披露的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嵌入式衍生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度計劃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設協議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於境外業務投資淨額之對沖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來自客戶之資產轉讓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八年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除外，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就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第80段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目前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引入多項詞彙變動(包括修訂財務報表的標題)及多項財務報表的格式及內容的變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是導致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部須重新劃分的披露準則。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金融工具披露的改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擴大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所需的披露。該等修訂本亦擴大及修訂流動資金風險所需披露。根據該等修訂本所載的過渡條文,本集團並無提供經擴大披露事項的比較資料。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的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作為二零零八年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改進的一部分)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⁶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配股分類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套期項目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的額外豁免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對首次採納者披露比較數字之有限豁免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結算的股份付款交易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⁷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項 ⁶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派發非現金資產 ¹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清償金融負債 ⁵

¹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修訂本。

³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會影響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會影響母公司於附屬公司所擁有權益之變動的會計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容許提前應用。該準則規定所有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的已確認金融資產以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如債項投資(i)於目的為收取合約性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下持有及(ii)附有純粹作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付款的合約性現金流量,則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項投資及股權投資乃按公平值計量。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計量。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的準則、修訂本或詮釋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3.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惟以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適用的披露規定。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乃一項披露準則，規定經營分部應按與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分配資源至各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核有關本集團組成部份之內部報告基準識別。相對而言，先前的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要求實體使用風險回報法識別兩種經營分部(業務分部和地區分部)。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4號所釐定的主要可申報分部比較，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導致重新劃分本集團的可申報分部。

往年，由於本集團從事單一業務分部，即生產及銷售貴金屬精礦，而本集團的收益產生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其所有資產均位於中國，故並無呈報業務及地區分部資料。然而，向本集團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資料特別以個別選礦廠或金礦為主。主要選礦廠位於中國內蒙古南台子及駱駝場。於本年度，本集團收購一家於中國雲南進行勘探活動的附屬公司，構成本集團的額外經營分部。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經營分部如下：

- 南台子選礦廠
- 駱駝場選礦廠
- 位於雲南的礦

過往年度呈報之金額已重列，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按經營分部分析的收益及業績：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南台子 選礦廠 人民幣千元	駱駝場 選礦廠 人民幣千元	位於 雲南的礦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南台子 選礦廠 人民幣千元	駱駝場 選礦廠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u>673,768</u>	<u>337,386</u>	<u>—</u>	<u>1,011,154</u>	<u>250,194</u>	<u>62,068</u>	<u>312,262</u>
分部溢利	<u>541,729</u>	<u>231,463</u>	<u>—</u>	<u>773,192</u>	<u>193,508</u>	<u>38,236</u>	231,744
未分配其他收入				<u>5,548</u>			2,866
未分配行政開支				<u>(42,439)</u>			<u>(50,138)</u>
除稅前溢利				<u>736,301</u>			184,472
稅項				<u>(193,043)</u>			<u>(74,717)</u>
年度溢利				<u>543,258</u>			<u>109,755</u>

4. 分部資料(續)

分部溢利指各分部賺取之除稅前溢利，而不計及任何中央行政成本、董事薪金、若干銀行利息收入及解除財務擔保負債之分配。此乃向本集團執行董事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呈報之基準。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按經營分部分析的資產及負債：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南台子 選礦廠 人民幣千元	駱駝場 選礦廠 人民幣千元	位於 雲南的礦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南台子 選礦廠 人民幣千元	駱駝場 選礦廠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387,792	208,571	89,123	685,486	350,617	189,211	539,828
應收貸款				426,997			—
未分配銀行結餘及 現金				1,956,743			41,915
未分配企業資產				8,651			316
綜合總資產				<u>3,077,877</u>			<u>582,059</u>
負債							
分部負債	80,749	45,237	—	125,986	28,355	12,237	40,592
應付貸款				427,398			—
未分配企業負債				3,679			28,887
綜合總負債				<u>557,063</u>			<u>69,479</u>

就監控分部表現及分部間資源分配而言，分部資產及負債指各自進行分部活動的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

其他分部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其他分部資料分析：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南台子 選礦廠 人民幣千元	駱駝場 選礦廠 人民幣千元	位於 雲南的礦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南台子 選礦廠 人民幣千元	駱駝場 選礦廠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計量的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	51,166	30,414	89,123	170,703	176,345	123,715	300,060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90	35	—	125	36	12	48
採礦權攤銷	8,689	1,616	—	10,305	4,239	385	4,624
物業、廠房及 設備折舊	11,860	10,091	—	21,951	3,716	1,137	4,853

定期向本公司執行董事提供但並未計入分部損益計量的金額：

利息收入	72	61	—	133	45	2	47
所得稅開支	135,399	57,644	—	193,043	62,490	12,227	74,717

4. 分部資料(續)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以下為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按貢獻本集團銷售總額10%以上的客戶收益分析：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297,504	117,870
客戶B	378,489	59,720
客戶C	301,258	57,926
客戶D	—	52,210

5. 除稅前溢利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董事酬金	8,001	290
其他員工成本(包括股本結算股份付款的開支)	20,038	4,45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772	790
總員工成本	29,811	5,536
減：就在建工程資本化的金額	—	(773)
	29,811	4,763
核數師酬金	1,600	1,327
採礦權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10,305	4,624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25	48
所加工及出售存貨成本	240,689	75,078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22,635	4,872
滙兌虧損	4,167	686
財務擔保開支	—	4,103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994
租賃物業的經營租約付款	405	462

6. 稅項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193,043	57,993
遞延稅項	—	16,724
	193,043	74,717

由於本集團之收入並非自香港產生及取得，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6. 稅項(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之稅率為25%。

此外，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企業所得稅法規定中國附屬公司向其非中國股東分派賺取之溢利時繳付預扣稅。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佔與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保留盈利有關的暫時差額合共約人民幣732,107,000元(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167,239,000元)。由於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且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將不會撥回，並無就本集團應佔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保留盈利應佔之暫時差額合共約人民幣564,868,000元(二零零八年：零)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年度稅項開支與綜合全面收益表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736,301</u>	<u>184,472</u>
按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二零零八年：25%) 計算的稅項	184,075	46,118
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	2,477	11,939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2,370)	—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8,861	380
動用以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	(444)
由中國附屬公司的未分配溢利的預扣稅所產生的 遞延稅項	<u>—</u>	<u>16,724</u>
年度稅項開支	<u>193,043</u>	<u>74,717</u>

7. 股息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支付或建議支付任何股息。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u>526,676</u>	<u>103,905</u>
股份數目		
	二零零九年 千股	二零零八年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70,160	219,640
本公司發行之購股權的潛在攤薄普通股影響	<u>978</u>	<u>—</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71,138</u>	<u>219,640</u>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按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三日進行之資本化發行進行調整。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存在。

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25,938	19,833
按金	6,385	431
預付款項	398	823
其他應收款項	<u>67</u>	<u>157</u>
	<u>32,788</u>	<u>21,244</u>

本集團授予其客戶之平均信貸期為30天(二零零八年：30天)。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均在30天內(二零零八年：30天內)。

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量並界定客戶之信貸限額。大多數客戶無逾期或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並無過往欠款記錄。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430	16
其他應付款項	45,645	40,211
	<u>46,075</u>	<u>40,227</u>

本集團的供應商所授出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60天(二零零八年：30至60天)。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均在60天內(二零零八年：30天內)，且並無逾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我們在內蒙古赤峰市擁有三座正營運中的金礦(即石人溝金礦、南台子金礦及駱駝場金礦)(統稱「該等金礦」)的97.14%股權。南台子金礦與石人溝金礦彼此相鄰，而位於南台子金礦的選礦設施(「南台子選礦設施」)對來自南台子金礦及石人溝金礦的礦石進行選礦。赤峰市是礦產資源豐富的地區，生產貴金屬及有色金屬的歷史悠久。

我們專門從事黃金開採業務，並對礦石進行加工，成為含黃金及其他礦物的精礦，以供銷售。黃金為我們的核心商品，乃由於我們所生產及出售的精礦中含黃金的價值高於精礦所含所有其他金屬的總價值，而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黃金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71.0%及66.1%。

我們處於一個產量大幅增長的時期。我們已在該等金礦廣泛開展勘探及鑽井活動。我們已委聘貝里多貝爾亞洲有限公司(一家在國際上享負盛名的礦業諮詢公司並為獨立第三方)根據聯合礦石研究委員會準則對該等金礦的黃金資源及儲量進行評估，並編製載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二月十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之獨立技術專家報告(「獨立技術專家報告」)。根據獨立技術專家報告，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該等金礦的黃金資源量為3,869,000盎司(約120.3噸)而黃金儲量為2,900,000盎司(約90.2噸)。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我們估計，石人溝金礦的黃金儲量品位為8.92克每噸、南台子金礦的黃金儲量品位為10.10克每噸及駱駝場金礦的黃金儲量品位為3.44克每噸。此外，獨立技術專家報告指出，有潛在可能性在該等金礦內發現更多礦產資源。

本公司通過地質探礦工作，在石人溝金礦1號脈西南280米探到了一條走向北東30°，傾向北西，傾角65°-68°的礦脈，平均黃金品位為每噸6.10克，資源量(中國標準下之333+334)估計約為198.0公斤。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南台子金礦選礦廠的第三期選礦設施已擴建完成，自該日起，該選礦設施的日選礦能力為1,480噸。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駱駝場金礦選礦廠的第三期選礦設施亦已完成擴建，自該日起，該選礦設施的日選礦能力為1,100噸。兩座金礦的選礦設施目前的日選礦能力合共達到2,580噸。

本公司通過其擁有97.14%權益之附屬公司赤峰富僑礦業有限公司(「赤峰富僑」)，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完成收購擁有富源金礦之雲南古道礦業有限公司(「雲南古道」)95%股本權益，代價約人民幣90.2百萬元。富源金礦之黃金平均品位為每噸2.90克，儲量(中國標準下之333+334)估計約4,112公斤。

赤峰富僑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收購上饒市金石礦業科技開發有限公司(「金石礦業」)100%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60.0百萬元。金石礦業擁有的大坪金礦之黃金平均品位為每噸4.70克，儲量(中國標準下之332+333)估計約為1,689公斤。

二零一零年對本集團而言舉足輕重而充滿挑戰，本集團將把握一切機遇積極發展業務。本公司認為物色及收購金礦乃其核心能力，而藉收購金礦增長則為公司主要策略。故本公司將繼續物色潛在併購機會以提高黃金儲量。我們相信，憑藉我們獨特的高品位多金屬礦石儲量、生產效率、有機增長潛力、穩定有效的管理架構，我們將可提高本集團之競爭力，並使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最大化。

營運回顧

	零九年 第一季度	零九年 第二季度	零九年 第三季度	零九年 十月	零九年 十一月	零九年 十二月	零九年 第四季度	二零零九 年度
南台子金礦選礦設施								
平均每日選礦能力(噸/每日)	990.0	990.0	990.0	990.0	1,186.0*	1,480.0*	1,219.0*	1,047.7*
使用率(%)	102.2	102.4	100.4	101.0	79.0	102.2	94.7	99.8
生產日(日)	62.2	91.0	92.0	30.0	30.0	31.0	91.0	336.2
礦石處理量(千噸)	62.9	92.2	91.4	30.0	28.1	46.9	105.0	351.5
平均黃金品位(克/每噸)	9.6	9.7	9.5	9.2	9.1	9.0	9.1	9.4
平均回收率(%)	86.5	85.7	85.2	85.1	84.9	84.6	84.9	85.9
黃金產量(千盎司)	16.9	24.7	23.7	7.5	6.9	11.5	25.9	91.2
等量黃金(千盎司)	20.9	31.7	31.4	9.9	9.0	15.2	34.1	118.1
駱駝場金礦選礦設施								
平均每日選礦能力(噸/每日)	800.0	800.0	800.0	1,100.0	1,100.0	1,100.0	1,100.0	875.6*
使用率(%)	96.8	99.8	98.2	101.2	101.8	104.4	102.6	100.2
生產日(日)	59.8	91.0	92.0	27.0	28.0	31.0	86.0	328.8
礦石處理量(千噸)	46.3	72.7	72.3	30.1	31.4	35.6	97.1	288.4
平均黃金品位(克/每噸)	3.2	3.3	3.2	3.0	3.0	3.0	3.0	3.2
平均回收率(%)	86.5	87.5	87.5	87.0	86.1	86.1	86.4	86.3
黃金產量(千盎司)	4.2	6.8	6.5	2.5	2.6	3.0	8.1	25.6
等量黃金(千盎司)	7.7	15.4	15.7	6.4	6.3	7.6	20.3	59.1
黃金總產量(千盎司)	21.0	31.5	30.2	10.0	9.5	14.5	34.0	116.8
等量黃金總產量(千盎司)	28.7	47.1	47.1	16.3	15.3	22.8	54.4	177.2
等量黃金總銷售量(千盎司)	29.2	44.5	48.7	17.1	15.0	21.9	53.9	176.3
銷售金價(美元/盎司)	798.3	805.3	842.4	832.3	989.6	855.5	886.4	839.6
收益總額(人民幣元)**	159,610	244,575	280,398	97,223	101,384	127,964	326,571	1,011,154.0

* 平均每日選礦能力按曆日加權平均計算。

** 二零零九年收益為經審核數據，其他為未經審核數據。

南台子金礦選礦設施的運營情況

二零零九年一月至十月，南台子金礦選礦設施保持著每日約990噸的選礦能力，而自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起，選礦能力已增至每日約1,480噸。總礦石處理量在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達到約351,500噸。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南台子金礦選礦設施的平均黃金品位和平均回收率與招股章程所披露之獨立技術專家報告所載的預測保持一致。平均黃金品位約9.4克/噸，平均回收率約85.9%。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南台子金礦選礦設施的黃金總產量約91,200盎司，同時期的等量黃金總產量則約118,100盎司。

駱駝場金礦選礦設施的運營情況

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九月，駱駝場金礦選礦設施的選礦能力達每日約800噸，而自二零零九年十月起，選礦能力已增至每日約1,100噸。總礦石處理量在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達到約288,400噸。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駱駝場金礦選礦設施的平均黃金品位和平均回收率與招股章程所披露之獨立技術專家報告所載的預測保持一致。平均黃金品位約3.2克／噸，平均回收率約86.3%。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駱駝場金礦選礦設施的黃金總產量約25,600盎司，同時期的等量黃金產量則約59,100盎司。

整體而言，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共生產黃金約116,800盎司，等量黃金的產量約177,200盎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現平均銷售金價約839.6美元／盎司，實現收入約人民幣1,011.2百萬元。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12.3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11.2百萬元。收益增長主要由於我們於南台子金礦的第一、第二及第三期選礦設施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零零八年十月及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開始商業生產，以及於駱駝場金礦的第一、第二及第三期選礦設施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及二零零九年十月開始商業生產所致。金價上升也是貢獻收益增長之有利因素。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約人民幣262.5百萬元，主要包括生產材料成本、分包費用、輔助材料成本、電力成本、折舊及攤銷、環保費用及安全生產費用。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銷售成本約佔總收益的26.0%。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約人民幣80.5百萬元，主要包括生產材料成本、分包費用、輔助材料成本、電力成本、折舊及攤銷、環保費用及安全生產費用。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銷售成本約佔總收益的25.8%。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述原因，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約人民幣748.6百萬元，毛利率約74.0%。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約人民幣231.7百萬元，毛利率約74.2%。毛利率僅輕微下降，主要是受以下兩個因素影響，正面因素是黃金價格高於去年同期，而負面因素是黃金品位較低的駱駝場金礦的產值佔公司所有金礦的總產值的比例較去年高。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3.5百萬元減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8.3百萬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開支主要為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約人民幣16.8百萬元、已計入損益賬與本公司現有股份上市有關的專業費用約人民幣9.1百萬元、與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無關的專業費用約人民幣7.8百萬元、已付及應付予本集團行政及管理層員工的薪金及福利、以及差旅及娛樂費用等其他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主要為已計入損益賬的本公司現有股份上市有關的專業費用約人民幣40.7百萬元、與我們就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而發出的擔保有關的財務擔保開支約人民幣4.1百萬元、已付及應付予本集團行政及管理層員工的薪金及福利、以及差旅及娛樂費用等其他行政開支。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增加，乃由於在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二日向本公司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所致。與本公司股份首次公開發售有關的專業費用減少，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三日在聯交所上市後，並無進一步產生任何首次公開發售費用。與首次公開發售無關的專業費用因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三日成為上市公司所產生之相關專業費用而增加。財務擔保開支減少，是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授出擔保。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6.3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5.9百萬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主要來自中國政府以稅務優惠方式給予我們，以鼓勵發展黃金業的政府補助金約人民幣31.3百萬元。我們亦已解除約人民幣2.4百萬元的財務擔保負債，該項負債與因本公司控股股東Lead Honest按代價50,000,000美元向若干投資者發行有抵押可交換債券而由本公司發出的擔保有關。該項擔保乃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三日在聯交所上市時解除。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表內解除的金額為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尚未解除財務擔保負債金額約人民幣2.4百萬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主要來自中國政府以稅務優惠方式給予我們，以鼓勵發展黃金業的政府補助金約人民幣13.3百萬元。我們亦有約人民幣1.7百萬元的財務擔保負債攤銷，該項財務擔保負債乃以直線法在財務擔保的預計年期內在收益表攤銷。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亦包括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時因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利達投資有限公司所作出的額外現金注資而支付的代價與已收購額外權益應佔淨資產的賬面值兩者之差額而出現折讓約人民幣1.0百萬元。由於淨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已付代價，故超出部分乃確認為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金的增長與銷售額增幅相符。解除的財務擔保負債金額有所增加。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五日授出財務擔保時，其金額約人民幣4.1百萬元。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五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收益表內解除金額約人民幣1.7百萬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尚未解除財務擔保負債金額約人民幣2.4百萬元。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之日期)期間收益表內解除金額約人民幣2.4百萬元。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的折讓減少，原因是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折讓。

稅項支出

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稅項支出分別約人民幣193.0百萬元及人民幣74.7百萬元，相當於該等金礦所產生溢利的所得稅減過往年度結轉之任何稅項虧損，其淨額按2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率課稅。

稅項支出增加，主要由於營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增加所致。

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約人民幣526.7百萬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人民幣103.9百萬元，乃因主要來自經營該等金礦的精礦銷售所致。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宣派任何股息。

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從事於中國勘探、開採及選取黃金礦石及銷售精礦的業務。

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涉及為營運資金、資本開支、收購採礦權及維持現金儲備籌集資金。我們的資本需求包括礦井建設及擴建選礦設施。我們計劃利用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現有銀行及現金結餘以及按招股章程所述方式自本公司股份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董事及僱員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以及發行新股所得款項撥付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如有需要，我們亦可能會動用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撥付營運資金。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2.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915.3百萬元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957.8百萬元。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經營活動產生約人民幣650.0百萬元。經營活動項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與業務規模擴大幅度相符。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605.5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88.5百萬元與購買用於該等金礦之開採及興建基建設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相關，約人民幣427.0百萬元與投資活動項下向獨立第三方墊款增加相關，另約人民幣90.0百萬元與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相關。投資活動項下向獨立第三方墊款增加約人民幣427.0百萬元(相等於約415.2百萬港元及約9.0百萬美元)，與一項並行貸款安排的第一部分有關。通過並行貸款安排，本公司實際上兌換港元及美元作人民幣，並向本公司一家中國附屬公司提供人民幣資金。該項安排涉及首先由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轉賬港元及美元資金。該等獨立第三方接獲款項後，其中國聯屬人士立刻向本公司一家中國附屬公司轉賬等額人民幣款項。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人民幣1,870.8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549.8百萬元與首次公開發售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約人民幣574.0百萬元相關，並以就首次公開發售發行新股份之開支約人民幣24.2百萬元對銷、約人民幣20.0百萬元與董事及僱員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相關、約人民幣873.6百萬元與發行股份所得款項相關，另約人民幣427.4百萬元與融資活動項下來自獨立第三方之墊款相關。融資活動項下來自獨立第三方之墊款與並行貸款安排之第二部分相關。通過並行貸款安排，本公司實際上兌換港元及美元作人民幣，並向本公司一家中國附屬公司提供人民幣資金。上述安排涉及首先由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轉賬港元及美元資金。該等獨立第三方接獲款項後，其中國聯屬人士立刻向本公司一家中國附屬公司轉賬等額人民幣款項。

借款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短期或長期銀行貸款。資本負債比率為零，其計算方法為總付息貸款除以總資產。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擁有銀行信貸總額人民幣200百萬元，其中概無任何金額被動用。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三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發行新股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就首次公開發售發行新股的開支，以及有關安排本公司所有現有或新股份上市的開支)約569.3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501.7百萬元)，略高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日刊發之首次公開發售配發結果公佈所公佈之估計565.2百萬港元。由上市日期起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1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0.7百萬元)乃用於一般企業用途。

資本開支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約人民幣88.5百萬元(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302.7百萬元)於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採礦及興建位於南台子金礦及駱駝場金礦之新選礦廠之基建設施。

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內為由Lead Honest發行的50百萬美元可交換債券提供擔保而擁有或有負債。該擔保已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日期，即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三日解除。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經營租約承擔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約責任包括經營租約合共約人民幣468,000元，其中約人民幣296,000元於一年內到期，約人民幣172,000元於兩至五年內到期。租期介乎一至三年，為固定租金。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勘探項目之已訂約資本開支之資本承擔約人民幣9,493,000元。

此外，本集團與第三方訂立收購若干勘探及估值資產之有條件協議，現金代價將參考相關金礦之黃金儲量釐定。

金融工具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持有任何對沖合約或尚未償還金融衍生工具。

分部分析

分部資料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作出披露。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為372人(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8人)。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計及分包勞工成本約人民幣32.3百萬元，員工成本(包括薪金、股份付款及其他津貼形式的董事酬金)約人民幣29.8百萬元(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5.5百萬元)。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按個別僱員的表現及根據香港及中國的薪金趨勢制定，並會定期檢討。視乎本集團的盈利能力，本集團亦會向其僱員派發酌情花紅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出貢獻的獎勵。本集團已為其僱員採納購股權計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星期一)起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星期四)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該期間內，概不辦理本公司股份之過戶手續。為符合出席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不得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抵本公司於香港之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三日開始上市。自本公司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之日(「上市日期」)起直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本變動

	附註	普通股數目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1,943,715
藉資本化股份溢價賬發行股份	(i)	113,856,285
透過首次公開發售按溢價發行股份	(ii)	104,200,000
行使購股權	(iii)	3,630,000
按溢價發行股份	(iv)	<u>105,000,000</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68,630,000</u>

附註：

- (i) 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藉資本化其股份溢價賬內之113,856,285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0,310,000元)，向當時唯一股東發行113,856,285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已繳足普通股。
- (ii) 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根據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首次公開發售，按每股6.25港元發行104,20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以換取現金，合共金額651,25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73,958,000元)。
- (iii)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本公司因本公司購股權之行使，按每股6.25港元發行3,63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以換取現金，合共金額22,687,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9,996,000元)。
- (iv)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七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Lead Honest、吳瑞林先生及配售代理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四日訂立之配售及認購協議，按每股9.60港元發行105,00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以換取現金，於扣除費用、佣金及其他開支後，合共籌措所得款項淨額約991,2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873,611,000元)。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之公佈。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準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全體確認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買賣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守則。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公司於回顧期間至本年度業績公佈之日已遵守所有載於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守則的守則條文E.1.2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當時董事會主席王振田先生因身處外地而未有出席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執行董事邱海成先生已出席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獲委任回答於大會上提問之問題。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匯報過程及內部監控。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目前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麥建光先生(主席)、肖祖核先生及趙恩光先生組成。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審閱經審核末期業績。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及二零零九年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佈已刊發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realgoldmining.com>)，而載有所有上市規則項下規定資料的二零零九年年報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適當時間刊發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瑞金礦業有限公司
主席
陸田俊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陸田俊先生(主席)、邱海成先生、馬文學先生及崔傑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麥建光先生、趙恩光先生、肖祖核先生及楊以誠先生。